

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拟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 经公司2017年5月31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全资子公司乐山市星恒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恒科技”）拟以自有资金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

● 拟投资标的名称：；襄阳银讯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深圳银讯科技实业有限公司（具体名称以工商登记为准，以下简称“全资子公司”）；

● 拟投资金额：星恒科技本次拟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均为人民币1000万元，共计人民币2000万元；

● 特别风险提示：星恒科技本次拟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是为开拓新的业务类型，未来一段时间内的运营成果具有不确定性，对公司当前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没有重大影响。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为进一步开拓新的业务类型，寻求新的利润增长点，同时提升公司抗风险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乐山市星恒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

恒科技”) 拟以自有资金投资设立两家全资子公司:

- 1、襄阳银讯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具体名称以工商登记为准);
- 2、深圳银讯科技实业有限公司(具体名称以工商登记为准)。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涉及重大资产重组。

二、拟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一) 襄阳银讯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具体名称以工商登记为准)

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 万元。

注册地址:湖北省襄阳市高新区新明路,英菲尼迪配套商工厂集成中心园内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新能源汽车及零部件、三电系统等技术开发、采购、销售、租赁、维修;新能源汽车充电设备技术开发、销售;新能源汽车充电站设计、开发;锂离子电池储能电站系统技术开发、销售;车用动力电池及电池系统集成;车用电池智能充电换电设备;能源互联网硬件、软件的研发、销售;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许可经营项目:新能源汽车及零部件、三电系统的生产;新能源汽车充电站的施工;能源互联网硬件、软件的生产。

经营期限:30 年。

出资方式:公司全资子公司乐山市星恒科技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人民币出资 1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00%。

股东构成:公司全资子公司乐山市星恒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100%。

机构和人员:不设立董事会,设执行董事 1 名,执行董事由公司委派。不设立监事会,设监事 1 名,监事由公司委派。

(二) 深圳银讯科技实业有限公司(具体名称以工商登记为准)

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 万元。

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新能源汽车及零部件、三电系统等技术开发、采购、销售、租赁、维修；新能源汽车充电设备技术开发、销售；新能源汽车充电站设计、开发；锂离子电池储能电站系统技术开发、销售；车用动力电池及电池系统集成；车用电池智能充电换电设备；能源互联网硬件、软件的研发、销售；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许可经营项目：新能源汽车及零部件、三电系统的生产；新能源汽车充电站的施工；能源互联网硬件、软件的生产。

经营期限：30 年。

出资方式：公司全资子公司乐山市星恒科技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人民币出资 1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00%。

股东构成：公司全资子公司乐山市星恒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100%。

机构和人员：不设立董事会，设执行董事1名，执行董事由公司委派。不设立监事会，设监事1名，监事由公司委派。

三、本次投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星恒科技本次拟投资设立上述全资子公司是公司从长期战略布局出发的慎重决定，是公司基于对新能源汽车市场良好发展前景的认同以及公司自身对于拓展新业务类型的需要，本次投资将有利于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实力，增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获得更大的发展空间，对公司未

来业务发展具有积极意义和推动作用。同时，有利于公司在现有业务稳健经营的基础上，开拓新的业务类型，寻求新的利润增长点，进一步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增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和抗风险能力。本次投资符合公司的战略发展规划，符合公司和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四、本次投资的风险分析

星恒科技本次拟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符合公司发展规划的需要，但实际运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着市场、行业、管理等各方面不确定因素带来的风险，公司董事会将积极采取适当的策略以及管理措施，一是加强对于新能源汽车市场的研究和拓展；二是加强专业人才的引进和培养，努力提高市场竞争力；三是加强风险管控，强化战略引导和财务监督、审计监督来预防和控制可能存在的经营风险；四是引导子公司建立完善的内部控制流程和有效的控制监督机制，以不断适应业务要求及市场变化，力争获得良好的投资回报。

本次投资额度在董事会的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5月31日